

证券代码：832508

证券简称：白马数控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山东白马永诚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贷款情况概述

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补充流动资金，公司于 2020 年累计向银行申请贷款共计 1,000.00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公司以位于济南市济阳区机械工业园建筑面积 11,733.69 平方米不动产作为抵押，向山东济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700.00 万元，同时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张鹏为此借款提供保证担保；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张鹏以位于济南市天桥区西工商河路 13 号重汽翡翠郡南区的房产（产权证号为济房权证天字第 195063 号）作为抵押，公司向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济阳支行借款 300.00 万元，同时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张鹏及其配偶孙敏为此借款提供保证担保。

二、贷款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贷款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，通过银行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，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是合理的，必

要的，不会对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损害。

三、会议审议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相关的规定，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，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议案审议通过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向上述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，股东、董事长、总经理张鹏及其配偶孙敏为此借款提供担保。系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规定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，因此关联董事张鹏无需回避表决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白马永诚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白马永诚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0日